

胡適的日記

手稿本

第十二册〔一九三四年六月—一九三五年十二月〕

胡適的日記

手稿本第十二册〔一九三四年六月—一九三五年十二月〕

胡適的日記手稿本(十二)

作者／胡適

*本書由胡適紀念館授權遠流出版公司印行

發行人／王榮文

出版者／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10714 汀州路 782 號七樓之 5

郵撥／0189456-1 電話／392-3707 (代表號)

法律顧問／

王秀哲律師 嘉義市忠義街 178 號 電話／(05) 227-3193

內文印刷／優文印刷廠

1990 年 12 月 17 日 初版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1295 號

全套 18 冊 (不分售)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缺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胡適的日記手稿本》印行說明

· 遠流編輯部

1. 胡適之先生生前經常鼓勵別人寫日記，多爲自己所處的時代、社會留一分歷史材料。胡適先生自己就是寫日記者的絕佳榜樣，從一九一一年的美國留學生時代，直到一九六二年病發去世爲止，胡先生一共不間斷地寫了五十年的日記；日記裡不但記錄了他的交遊、讀書等生活諸事，也記錄了當時國內外政治社會大事，可說是胡先生自己的主張的實踐。

2. 然而胡適之先生身處的是一個動盪不安的中國，他的日記迭遭戰爭流離與政治壓迫的威脅。我們從胡先生昔日秘書王志維先生的口述中，聽到許多有關「保存」胡適日記的事蹟；這些故事猶如「偵探片」一樣曲折詭譎、驚險萬狀。所幸，就我們所知，這批日記大致上是保全了。（參見吳大猷先生序文）

3. 胡適之先生在世時交遊廣濶，活動範圍遍及政治、外交、學術、文化各界，民國以來的國

內外重要人士與他幾乎都有往來，他的日記也因此成爲現代中國史的重要材料。胡先生的日記如果能夠完全整理出版，對探求現代史某些關鍵事件也許會有很大的幫助。當然，要了解胡適之先生這位中國現代思想史上的中心人物，他的日記更是不可或缺的線索。本社自一九八六年出版《胡適作品集》卅七冊之後，即極力爭取整理出版胡先生日記的機會；現在，承蒙胡先生長公子胡祖望先生的信託，以及中央研究院胡適紀念館的授權，我們得以進行這件有意義的工作。

4. 我們計劃以排版加註解的方式，整理出版全部可得的胡先生日記；此外，並將胡先生的手迹原稿少量印行，專供學術研究與藏家之需，此即《胡適的日記》手稿本的由來。

5. 全部的日記則以胡先生日記原本的題署《胡適的日記》爲總題，分冊時再依所屬時期的階段爲名，如《留學時期》、《使美時期》等。手稿本則出版一九二一年至一九六二年間的日記，依序編纂，共得十八冊，逕稱《手稿本》，不另題名。

《胡適的日記》序

胡適之先生（一八九一—一九六二年）提倡語體（白話）文學，引入西方治學態度方法於我國哲學思想的研討；除在抗戰期中任駐美大使約四年外，一生不從政而對政治及國是建言，堅守學術、思想自由、民主之原則，無私無我，數十年如一日。胡先生在「文學革命」，及我國學術思想的開發，貢獻之大，是無需贅述的。

胡先生的著作甚豐，年前遠流出版公司集已刊出的著作，得三十七冊，但這決非他的著作的全部，中央研究院胡適紀念館有搜集他散置各處的文稿，成一「全集」之意，祇以限於人力及經費，加以文稿的存置處及「存在」本身皆不明；甚難進行。故茲擬先從胡先生的「日記」的搜集著手。

搜集胡先生的日記，按目前所知的，「已刊出」，「未刊出」，「是否存在尚未明」，及「目前刊出」的，按年期列表如下（因為胡先生的「留學」，「任駐美大使及去職後住美」，「離北京大學至來台任中研院院長的一段時期在美」，為方便計，下文均用西曆）：

一九一〇年，北京中華書局曾印出該年一月廿四日至三月廿三日的部分。

一九一一—一七年七月，此段時期的日記，已刊出，見《留學日記》。

一九一七年八月—一九二〇年，任教北京大學。日記「原稿」未知何在？關於此段時期，胡頌平編著之《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篇初稿》擇錄有許多《新青年》和胡氏其它著述的片斷。如原稿留在北平，則數年前北京中華書局刊印的《胡適日記》應亦包括在內。故此似非是。

一九二一—一九三五的十五年，此段時期的日記，在胡先生卸駐美大使任後，請國會圖書館攝成顯微影片。胡先生逝世之翌年（一九六三年），胡夫人請國會圖書館複印一份，送胡適紀念館保存。

一九四六年夏，胡先生自美返國就任北京大學校長職，將一九二一、一九二二兩年日記及一九三七、一九四四兩年日記的一部分帶回北平，一九四八年離平時，遺留在北平。

胡先生於一九五八年由美返台就中央研究院職，一九六一年胡夫人從美將一九二三—一九三五年國會圖書館所攝的較為完整的日記原本，一九三六年（一月一日至廿二日；二月十一日、十二日；五月六日；六月廿九日；七月十四至卅一日；八月二日至十三日；九月廿八日、廿九日；十二月十三日），一九三七年（一月三日；八月十七日至廿二日），一九五七，一九五八年的日記帶回台灣。上述的日記，在胡適紀念館攝製軟片保存，原件遵胡夫人意，交（駐紐約總領事）游建文先帶往美國，交胡適夫人收存。這些日記，按理推測，應是於稍後胡夫人又由美返台時，

留在胡祖望先生處。本年三月廿七日祖望致筆者函中，謂彼處無此部分日記原本。故此點有待澄清。幸胡適紀念館已將該部分日記攝軟片影本。

數年前，北京中華書局曾將胡先生留在北平的日記刊出，包括下數段時期：

一九一〇年（一月廿四日至三月廿三日，如前述）。

一九二一—二二年（惟將剪報附件均刪除）。

一九三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廿一日；七月廿日至八月二日；九月七日至十二月的部分）。

一九四四年（該年中零星卅七天的日記）。

× × ×

一九三八—四二年，此段時期包括胡先生任駐美大使職的時期，有每日的案頭日記，原件在祖望先生處，前年由筆者向他請得一印本，得其同意，曾在自立晚報刊出一小部分，又在《傳記文學》陸續刊出。

一九四三—四六年六月，是胡先生卸大使任後返國任北京大學校長前的旅美的一段時期，是我國抗戰至艱苦，亦世界大戰的後期。胡先生對國內戰事及政府的關懷，是可想見的，故這段時期的日記，是最有歷史意義的。一九四三及一九四六、四七年的日記，現在祖望先生處；一九四四年則由胡先生留在北平，後經北京中華書局刊出（見前述）；一九四五年的日記，則不知在何處。（既不在祖望先生處，似亦不在北平，否則中華書局無不刊出之理。）

一九四六年夏—一九四八年冬，胡先生任北京大學校長時期。一九四六、四七年兩年的日記現在祖望先生處，惟一九四八年的則不知在何處。

一九四九—一九五八年四月，這是胡先生（在政府遷台）赴美至返台任中央研究院院長職的旅美時期。其中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六年的八年日記在祖望先生處。一九五七、五八兩年的日記原本，現不知何在，但紀念館留有影本（見前）。

一九五八—一九六二年，一九五八年四月初，胡先生由美返台，六月中由台去美，十一月五日返台。此後祇於一九六〇年夏赴美西雅圖一行，一九六二年二月廿四日逝世。一九五九年的日記在祖望先生處。胡適紀念館有一九五七年（七十七天）、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年數年的日記影本，一九六二年祇有零散的若干天日記。

上述乃至目前為止，筆者由胡適紀念館王志維先生及胡祖望先生處所集得有關胡先生的日記的資料。近由中研院徵得祖望先生的同意，先將紀念館已集有的影本陸續刊出：其中(1)1921—35部分，將日記中所附剪報等皆刊出，俾讀日記時便於參考。(2)1936—37。(3)1938—42。(4)1957—62。其他年份，俟與祖望先生商請之。中研院希望能集成一部完整的《胡適的日記》，刊之於世，為我們一代學者誌紀。

吳奇猷

謹識，民國七十八年五月

胡適的日記

1934

廿三年六月

廿三，六，一。(五)

昨夜大雨，终夜不止，今日又下了一天。
上课，讲阳明学派。

往访陈光甫，谈了一点多钟。他说，现时
急需建设颇有进步，人才也多有新式训练而不
① 课业利的人。他甚赞许程士範。

独立杂志

Munday, Feb. 20, 1939

廿三、六、四 (11)

綱。

日間寫「科學概論」的「統論」一稿的大

夜間寫一短文「獨立」甚不滿意。

為香港大學申中文部事，^費而^電一與

Mr. Bethell, 一與密文胎 (肇祖) 厚^陳顧之。不日

南行，將與文胎同視察香港大學的中文部，為

他們設計。

廿三、廿五、廿六

到北大，被一个神经病的学生（王小航）
的儿子缠着谈了一点半钟。

你编译会下半年报告完。

孟心史先生送来《清世宗の承天统政》

要我题几个字。我一气谈了，约两三百字。他

用不少新出材料，约稽考互，证明雍正帝确

有篡夺之行为，即成世宗者，在外有《纂竟之

帝篡位记》（十四子），在內有附^{九子}附^{七子}之多，掌握其要，

而世宗事实不^不掩^不流^不传^不心^不，至^至曾^曾静^静一案^{一案}发

生时，雍正帝始知外间有如此流言，故造作种种^{种种}弥缝^{弥缝}

法，愈弥缝而愈怨愈不可^{不可}民^民也。

北京大學科學概論講義

第十四講 結論

胡適

綜合起來看各種科學的歷史，可以得幾個概括的結論。

(I) 每一種科學的發達，全靠方法的進步。凡科學史上的劃時代的進步，都是方法上的大進步。

(例一) 解剖學：希臘人解剖動物，為一進步。但他們的解剖學只是動物的肢體臟腑，而不是人體學。到十六世紀，韋薩里(Vesalius)解剖死人，精研人骨，始有人體解剖學。到十七世紀，顯微鏡發明了，於是人目所不能見的微細組織皆能呈現，始有顯微鏡的解剖學，始有組織學(Histology)等起來。

(例二) 生理學：古代生理學到高倫(Galen)而大成，理論似甚圓滿，其實無實驗的根據。到十七世紀哈維(Harvey)出來，用實驗的方法，觀察多種動物，用數量的方法(Quantitative)，證明血液循環的道理，始建立新的生理學。到十八世紀拉瓦節(Lavoisier)諸人從化學方面發見了氧氣，又證明物質不滅的原理，於是人身呼吸的道理得着了實驗的說明；從此生理學更進步了。

(例三) 醫學與微生物學：醫學到十九世紀而有一日千里的進步，大原因由於微生物學在此時期有空前的進步。傳染病的原因與媒介，向來未能認定；人只知必有一種“病素”(Contagium)，而不知是一種極微細的生物。到十九世紀，柏司德(Pasteur)與柯赫(Koch)等人始建立科學的微生物學(Bacteriology)。柏司德證明微菌決不會自然發生，皆由媒介物流傳，於是內科始有預防傳染病的門徑，外科手術始有消毒的預防；他又引伸種牛痘的方法，發明用減輕毒性的病菌來製造疫苗，以治療傳染病，于是有血清學(Serology)。人稱十九世紀下半為“微生物學時代”(the bacteriological age)。

(II) 方法的進步又往往與器械的進步有密切的關係，

北京大學科學概論講義

(例一)望遠鏡的進步與天文學方法的進步。

(例二)顯微鏡的進步與生物，生理，微菌學等等的進步。

(例三)顯微鏡學的進步又得着其他種種附屬器械（如切片，染色，照相，等等工具）的絕大幫助。

(III)科學的進步是逐漸繼長增高的，所以須靠有持續性的學術機關，保存已知的知識，方法，技術，工具，始能有繼續的改良與進步。西洋學術的保存與持續，都因有持續性的學府；近千年中的大學尤為重要。東方學術的貧乏，其一個重要原因為此項持續機關的不存在，只賴書籍的流傳。書籍所能傳授者，充其量不過紙上的學問而已。

(IV)縱觀科學發達史，可知東方與西方之學術發展途徑，在很古的時代已分道揚鑣了。自然科學雖到近三四百年中始有長腳的發展，但在希臘羅馬時代，已有自然科學的基礎。（例如 Arisgotle 解剖過五十種動物。）而東方古文化實在太不注重自然界實物的研究，雖有自然哲學而沒有自然科學的風氣。故後世雖有“格物窮理”的理想，終不能產生物理的科學，只能產生一點比較精密的紙上考證學而已。可見研究的對象（材料）又可規定學術的途徑與成就。

(V)最後一個結論是：科學方法並無巧妙，只不過是已養成治學的良好習慣的人的方法而已。養成了（一）不懶惰，（二）不苟且，（三）肯虛心的習慣，無論做什麼學問，自能磨鍊出精細正確的方法來應用，自能創造出精細正確的器械來幫助他。衛薩里（Vesalius）學認人骨，從破墳裏，從劊子手的手裏尋得人骨，日夜研究；後來他用布把他的眼睛捆住，也可以摸認各種大小骨節不誤。清朝嘉慶道光時，王濟任費了四十二年工夫，訪驗死人的臟腑，始著「醫林改錯」一書，指斥古代論臟腑的錯誤。這都是不苟且，不懶懶的習慣。有了這